

第一次公告 2012.05.10

第二次公告 2012.06.04

第三次公告 2012.06.29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藥學系

藥學教育六年制問答集

學制介紹

Q1：此六年制何時實施？

A：九十八學年度開始招生。

Q2：六年制與四年制之入學管道有何不同？各有多少招生名額？

A：

- (1) 目前二者入學管道相同，即經過相同的大學甄選入學或大學考試分發入學（即指考）的程序。也就是，六年制與原有四年制並行，招生時不分組，等到大二升大三時才依學生性向正式分為兩組。
- (2) 臺大藥學系招生時不分組，二年後正式分組，六年制名額逐年調整，預計103學年度全面為六年制。

臺大藥學系實施6年制教育-5年過渡計畫

| 學生人數 入學年度 | 招生名額 | 六年制 |
|--------------|------|-----|
| 98學年度 | 65 | 15 |
| 99學年度 | 55 | 15 |
| 100學年度 | 55 | 15 |
| 101學年度 | 55 | 15 |
| 102學年度 | 50 | 30 |
| 103學年度 | 45 | 45 |
| 104學年度 | 40 | 40 |

103學年全面實施六年制，最後一屆四年制學生將於民國106年6月畢業，過渡期5年

2012.06.29公告

Q3：藥學教育為什麼要六年制？

A：目前藥學系畢業生的志業多元，有的選擇從事先進藥物，有的擔任藥師為職志。相關科技研究，有的以在醫療體系中擔任藥師知識與藥品不相當代醫療服務，已走向專斷的醫工師內多藥元領事專的業的。深入了解藥師著重於涵蓋藥工課程納入完整宗旨，即在推動完學，包括藥品開發、製藥在課六年制教育增加臨床等相關教育。學與社區藥學，但無法在課六年制教育增加臨床等相關教育。以強化現代藥學教育。而臺大藥會選擇增加治療訓練外，並建立進整的志成為專業藥師者，有臨床藥學暨實務訓練，培育符合時代課程，增加臨床實習及臨床藥學專業教學，除基本專業教學體系，需要、以病人為中心、從事藥事服務的現代藥師。

103學年度起藥學系將只有六年制。

2012.06.29公告

Q4：國內如果只有臺大藥學系增設六年制，其他各藥學校都維持四年制，而不論哪一學校之畢業生都可參與藥師國家考試成為藥師，那麼就讀四年制可以早兩年畢業，為何要增設六年制？

- A：(1) 現行之四年制藥學教育難以提供完整之臨床藥學專業實務訓練：現行四年制教學內容涵蓋了藥物研發、製藥工業、醫院藥學與社區藥學等四大領域，課程十分繁重，且課程安排也已呈飽和。如欲培育專業藥師，則須改變現行制度。
- (2) 臨床藥學研究所無法訓練足額的專業藥師：臺大臨床藥學研究所以培育符合現今社會所需之專業藥師為主要教學目標，每年僅錄取10名學生，錄取率僅百分之十。
- (3) 六年制教育可提供完整的專業藥學教學體系：六年一貫性教學，除基本專業實務訓練外，並建立進階實習，達成完整的藥學專業教學體系，培育符合時代需要、以病人為中心、從事藥事服務的現代藥師。

Q5：六年制與四年制畢業後所得學位有無不同？

A：六年制的畢業生所獲的學位為臨床藥學學士（Pharm.D.），四年制畢業生所獲的學位為藥學學士（Bachelor of Science in Pharmacy）

| | | 六年制 | 四年制 |
|------|------------|----------------------------------|--|
| 學位全稱 | 中文 | 臨床藥學學士 | 藥學學士 |
| | 英文 (縮寫) | Doctor of Pharmacy (Pharm.D.) | Bachelor of Science in Pharmacy (B.S. in Pharmcy) |

課程特色

藥學系一年級必修課程表

| 必18學分 | |
|-------|------------------|
| 上學期 | 國文領域上 (必, 3) |
| | 英文領域上 (必, 3) |
| | 體育一 (必, 1) |
| | 服務一 (必, 0) |
| | 微積分乙上 (必, 3) |
| | 普通化學丙 (必, 3) |
| | 普通化學實驗 (必, 1) |
| | 普通生物學乙上 (必, 2) |
| | 普通生物學實驗乙上 (必, 1) |
| | 藥學導論乙 (必, 1) |
| 必16學分 | |
| 下學期 | 國文領域下 (必, 3) |
| | 英文領域下 (必, 3) |
| | 體育二 (必, 1) |
| | 服務二 (必, 0) |
| | 微積分乙下 (必, 3) |
| | 普通生物學乙下 (必, 2) |
| | 普通生物學實驗乙下 (必, 1) |
| | 普通物理學 (必, 3) |

藥學系二年級必修課程表

| 必19學分 | |
|---------------|-----------------|
| 上學期 | 體育三 (必, 1) |
| | 有機化學乙上 (必, 3) |
| | 有機化學實驗乙上 (必, 1) |
| | 解剖學 (必, 3) |
| | 生理學 (必, 4) |
| | 物理化學 (必, 3) |
| | 生物統計學一 (必, 3) |
| | 中藥概論 (必, 1) |
| 必17學分 | |
| 下學期 | 體育四 (必, 1) |
| | 有機化學乙下 (必, 3) |
| | 有機化學實驗乙下 (必, 1) |
| | 藥劑學一 (必, 2) |
| | 藥劑學實驗一 (必, 1) |
| | 普通心理學丙 (必, 3) |
| | 生物化學一 (必, 2) |
| | 分析化學丁 (必, 3) |
| 分析化學實驗 (必, 1) | |

| 藥學系三年級必修課程表 | | |
|-------------|---|---|
| | 藥學組 | 臨床藥學組 |
| 上學期 | 必16學分 | 必16學分 |
| | 藥劑學二 (必, 3) 藥劑學實驗二 (必, 1) 藥理學一 (必, 2) 藥物化學上 (必, 4) 生藥學 (必, 4) 生物化學二 (必, 2) | 藥劑學二 (必, 3) 藥劑學實驗二 (必, 1) 藥理學一 (必, 2) 藥物化學上 (必, 4) 生藥學 (必, 4) 生物化學二 (必, 2) |
| 下學期 | 必12學分 | 必16學分 |
| | 藥物化學下 (必, 2) 藥理學二 (必, 2) 藥理學實驗 (必, 2) 微生物學及免疫學 (必, 2) 微生物學實驗乙 (必, 1) 生物藥劑暨藥物動態學 (必, 3) | 藥物化學下 (必, 2) 藥理學二 (必, 2) 藥理學實驗 (必, 2) 微生物學及免疫學 (必, 2) 微生物學實驗乙 (必, 1) 生物藥劑暨藥物動態學 (必, 3) 非處方藥 (必, 2) 社區藥局概論 (必, 2) |

| 藥學系四年級必修課程表 | | |
|-------------|---|--|
| | 藥學組 | 臨床藥學組 |
| 上學期 | 必20學分 | 必18學分 |
| | 服務三 (必, 0) 藥學倫理學 (必, 2) 病理生理學 (必, 2) 藥物治療學 (必, 4) 調劑學暨臨床藥學 (必, 3) 調劑學實習 (必, 2) 藥事行政及法規 (必, 2) 藥物分析甲 (必, 3) 藥廠實習 (2) / 藥業實習 (2) / 社區藥局實習 (2) / 專題研究 (一) (2):必修一門 | 服務三 (必, 0) 藥學倫理學 (必, 2) 藥物治療學I: 營養、各族群健康 與疾病防治 (必, 3) 調劑學暨臨床藥學 (必, 4) 藥事行政及法規 (必, 2) 藥品資訊與分析 (必, 2) 藥物分析甲 (必, 3) 社區藥局實習 (必, 2) |
| 下學期 | 必8學分 | 必11學分 |
| | 藥學實習 (必, 8) | 醫院藥學實習 (必, 8) 流行病學 (必, 2) 衛生政策與健康保險 (必, 1) |

| 藥學系五年級必修課程表 | |
|--------------------|---------------------------|
| | 臨床藥學組 |
| | 必15學分 |
| 上學期 | 藥物治療學II：腎臟、結締組織與呼吸系統（必，4） |
| | 藥物治療學III：感染症（必，4） |
| | 藥物治療學IV：胃腸道與肝膽系統（必，2） |
| | 臨床藥品動態學（必，2） |
| | 藥品臨床試驗（必，2） |
| | 臨床技能導論（必，1） |
| | 必13學分 |
| 下學期 | 藥物治療學V：精神與神經系統（必，2） |
| | 藥物治療學VI：心血管、內分泌與重症照護（必，4） |
| | 藥物治療學VII：腫瘤與血液疾病（必，4） |
| | 藥物治療學VIII：皮膚、眼耳鼻咽喉（必，1） |
| | 藥物經濟學（必，2） |

藥學系六年級課程表

100學年度第9次系務會議通過

臨床藥學組

| 群組名稱 | | 實習課程 | 學分 | 修習規定 | | |
|--------|----------|---------------|----------|------|--------------|---------------|
| 醫 院 | 群組A | 加護病房臨床藥學實習 | 心臟內科加護病房 | 6 | 至少修習 6 學分 | 至少修習 24 學分 |
| | | | 心臟外科加護病房 | 6 | | |
| | | | 一般外科加護病房 | 6 | | |
| | | | 神經外科加護病房 | 6 | | |
| | | | 急診加護病房 | 6 | | |
| | | | 小兒外科加護病房 | 6 | | |
| | | | 小兒內科加護病房 | 6 | | |
| | 群組B | 一般病房臨床藥學實習 | 感染科 | 6 | 至少修習 9 學分 | |
| | | | 腎臟科 | 6 | | |
| | | | 腫瘤部暨化學治療 | 6 | | |
| | | | 心臟科 | 3 | | |
| | | | 胸腔科 | 3 | | |
| | | | 小兒科 | 3 | | |
| | | | 移植 | 3 | | |
| | | | 家庭醫學部 | 3 | | |
| | | | 神經部 | 3 | | |
| | 群組C | 臨床藥學實習 | 靜脈營養 | 3 | 至少修習 3 學分 | |
| | | | 藥品療劑監測 | 3 | | |
| | | | 藥事服務品質管理 | 3 | | |
| | | | 藥品資訊 | 3 | | |
| 藥品使用評估 | | | 3 | | | |
| 門診諮詢服務 | | | 3 | | | |
| 社區藥局 | 社區藥事經驗學習 | 進階社區藥局實習 | 6 | 必修 | | |
| 群組D | | 專題研究 (一)~(四)* | 各3 | | | |
| | | 藥業實習 (一)~(四) | 各3 | | | |
| | | 藥廠實習 (一)~(四) | 各3 | | | |
| | | 藥政實習 (一)~(二) | 各3 | | | |

1. A群組至少必修6學分，B群組至少必修9學分，C群組至少必修3學分。

2. 實習課程以一週、40小時為1學分；*專題研究實習以2週、80小時為1學分。 3. 每學期至少修習16學分

2012.06.29公告

Q6：藥學教育六年制的課程規劃內容為何？

A：藥學教育六年制之規劃，除原有核心課程外，將加強進階藥物治療學、藥品資訊與分析、社會學及行為科學、藥物流行病學、藥物經濟學等，以及加重臨床藥學實習。

Q7：社區藥局實習(大三暑假)與進階社區藥局實習(大六)兩課程內容有何不同？

A：大三為初階及中階課程，大六為進階課程；其中之進階社區藥局實習課程可提供已修畢五年藥學系必修課程之學生，在實習指導藥師引領下，將在校上課所學累積之知識與技能，運用於社區病人或民眾的直接照顧相關活動中。

Q8：大六課程藥業實習、藥政實習與大三的藥業實習、藥廠實習課程內容有何不同？

A：藥業實習大三為初階課程，目的是要讓學生對藥業各部門之工作內容能有一基本概念；大六為進階課程，學生有機會選擇個別實習單元，會有較完整的實習經驗。

藥廠實習大三實習時間較短，在多個部門實習讓學生對藥廠整體作業有基本認識；大六實習會採單一部門，深入實際操作。

Q9：讀六年制之後念臨藥所或藥學所碩士班，
五六年級的課程可以抵研究所的課程嗎？

A：需先經過系所審核，並符合本校抵免相關
規定。

參考資料：

依本校〈學則〉第78-2條「研究生經核准抵免及採認之課程學分數，合計至多以就讀學系所規定畢業應修學分數二分之一為限，但專案簽經教務長核准者不在此限。」

Q10：專題研究如果大四沒有修，大六如果要跟研究，則是要修專題研究還是專題研究(一)(二)？

A：大四的專題研究依往例開設各領域的專題研究，學分數為兩學分。專題研究(一)~(四)為高年級課程，學分數為三學分。若選修高年級課程，建議依序選修專題研究(一)、(二)、(三)、(四)。

國考

Q11：六年制的學生，畢業後即自動具有藥師的資格嗎？

A：仍需通過藥師國家考試才具藥師資格。如同四年制。

Q12：就讀六年制的學生，是否得以在完成四年課程時便申請藥師國家考試獲得藥師執照？六年制畢業者所參與的藥師國家考試是否有所不同？

A：不行。

參加藥師資格考試，並無四年制與六年制的區別。

依照現行國家高等考試藥師執照考試的資格認定為大專院校藥學系「畢業生」，因此六年制的學生在第四年完成時不能參加考試，須在取得臨床藥學學士學位後，方得參加藥師國家考試。

升學

Q13：六年制與四年制畢業後進修管道有何不同？
六年制畢業的學生，會鼓勵繼續念關於臨床藥學的「博士」還是「碩士」？還是出國進修？

A：

- (1) 六年制畢業生可透過甄試或招生管道進入臨床藥學研究所博士班（規劃中）或是基礎學門之研究所。而四年制畢業生可透過甄試或招生管道進入臨床藥學研究所碩士班或基礎學門之研究所。
- (2) 六年制畢業生如想繼續升學，特別是藥學研究所或臨床藥學研究所，學生可於五、六年級時可選修研究所必修課程，進入研究所後一年取得碩士學位，三~四年取得博士學位。出國進修或於臺灣繼續升學，仍以個人需要和生涯規劃為主。另外，臨床藥學研究所博士班正在審查中，通過後也可提供另一個升學管道。

Q14：六年制同學可以在大四的時候考研究所嗎？

A：不行，依據<<入學大學同等學歷認定標準>>至少需修滿四年課程，故六年制學生可於大五、大六時報考。

另外，依照現行國家高等考試藥師執照考試的資格認定為大專院校藥學系「畢業生」，因此須在取得臨床藥學學士學位後，方得參加藥師國家考試(見Q12)。

參考資料：

<<入學大學同等學歷認定標準>>第三條第三項：具下列資格之一者，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碩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在大學規定修業年限6年(含實習)以上之學士班修滿4年課程，且已修畢畢業應修學分128學分以上。

就業

Q15：六年制學生畢業後如成為臨床藥師，與臨藥所學生畢業後擔任臨床藥師的工作內容一樣嗎？與其他四年制畢業學生進入醫院體系後的工作內容是否也有所不同？臺大醫院是否會釋出名額讓15名第一批六年制畢業生應用所學？

A：不一定，仍視個人專業表現而定。但須強調的是，六年制學生畢業後進入醫療機構體系工作，其仍然要從基本的調劑作業做起，非只專注於臨床方面的工作，雖然兩者不同層面，但也無法分割為二，尤其在重視用藥問題與現代化服務的環境下，即使是做基礎的調劑作業，也須從事向病人進行衛教等臨床方面的工作。但原則上，六年制畢業生因已受過完整的臨床實務相關課程（含實習）訓練，於臨床藥事服務方面應更具有藥學專業表現。而臺大醫院並不會保留名額給這15名第一批六年制畢業生，其仍須與其他藥學相關系所畢業生一樣依循正規管道通過招考和起聘。

Q16：六年制實施後，臨床藥學研究所也同時存在，如此一來，未來臨床藥師的執業須具有哪一種資格才能擔任？

A：通常取得臨床藥學碩士學位（Master of Clinical Science in Pharmacy）或Pharm.D. 通常較有機會成為臨床藥師，但仍會以個人能力和表現評估是否足以擔任。

Q17：藥學教育六年制的畢業生，於職場就業時是否較四年制者更具有優勢？

A：(1) **提升專業技能：**

以國內臨床藥學研究所為例，其畢業生之藥師專業表現優於一般藥學系畢業生，就薪資及職位而言均具競爭力。

(2) **與先進國家藥學教育接軌：**

美國已於 2000 年全面實施六年制 Pharm.D. program，其他國家五年以上的藥學教育畢業生才有資格參加其學歷同等考試，通過後才可補實習時數，參加藥師執照考試。

其他

Q18：原接受藥學教育四年制的畢業生或執業藥師，該如何充實須加強之臨床藥學知能？

A：原藥學四年學制畢業學生如欲接受專業導向之臨床訓練，現階段可考慮就讀國內已設立的臨床藥學研究所；本系六年制的臨床藥學組未來可規劃接受四年制畢業生的申請，提供兩年相當於六年學制中的第五年及第六年之臨床課程及訓練。

Q19：雙導師在大4以上會延續下去？

A：四、六年制過渡期間，導師由大一帶至大四，五、六年級由專業領域教師輔導。全面實施六年制時，導師由大一帶至畢業。

Q20：學號會因為選六年制而有所更改？

A：不會。

學制不同，唯一有差異的是畢業證書上學位名稱：六年制畢業為臨床藥學學士，四年制畢業藥學學士。